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5-023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5年4月24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5-012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09,095,63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世荣兆业 | 股票代码 | 00201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蒋凛 | 郭键娴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288号1区17号楼 |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288号1区17号楼 | |
| 传真 | 0756-5888882 | 0756-5888882 | |
| 电话 | 0756-5888899 | 0756-5888899 | |
| 电子信箱 | shirongzhaoye@sohu.com | shirongzhaoye@sohu.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公司实施从设计开发、工程建设到市场销售，由集团主控、分项目管理的经营模式，主要经营项目业态以住宅开发销售为主，辅以配套商业，同时，正在初步涉及商业综合体的建设及运营。经过在珠海区域多年的深耕细作，公司项目已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在区域内保持有力的竞争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7,272,434,959.20 | 6,608,974,825.50 | 10.04% | 6,580,952,958.1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783,858,816.77 | 4,786,898,779.91 | -0.06% | 4,584,251,507.97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981,090,191.37 | 1,548,126,388.00 | -36.63% | 831,300,823.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7,414,806.21 | 202,647,271.94 | -81.54% | 141,597,489.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5,463,932.16 | 197,207,624.59 | -82.02% | 132,301,612.7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4,090,448.07 | -294,424,139.76 | -47.44% | -271,551,200.2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62 | 0.2505 | -81.56% | 0.17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62 | 0.2505 | -81.56% | 0.175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8% | 4.32% | -3.54% | 3.04%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54,287,960.13 | 290,144,543.83 | 176,632,179.58 | 260,025,507.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884,114.81 | 15,589,014.66 | -3,544,768.22 | 13,486,444.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1,545,276.17 | 15,463,166.52 | -4,178,499.49 | 12,633,988.9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462,621.52 | 217,317,127.53 | -104,175,215.80 | 143,230,261.72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7,113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2,10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0.28% | 487,722,674.00 | 0.00 | 不适用 | 0 |
| 梁家荣 | 境内自然人 | 10.07% | 81,490,829.00 | 0.00 | 冻结 | 81,490,829 |
| 钟革 | 境内自然人 | 5.00% | 40,454,771.00 | 0.00 | 不适用 | 0 |
| 陈新熊 | 境内自然人 | 0.80% | 6,5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蔡伟民 | 境内自然人 | 0.77% | 6,228,854.00 | 0.00 | 不适用 | 0 |
| 江辉 | 境内自然人 | 0.77% | 6,206,395.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何凤 | 境内自然人 | 0.49% | 4,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童飞 | 境内自然人 | 0.43% | 3,443,722.00 | 0.00 | 不适用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40% | 3,224,946.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张宇 | 境内自然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舒俊 | 境内自然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冻结 | 3,0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梁家荣之父为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二者系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何凤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000,000股。 | | | | | |

注：按股东钟革的持股数量计算，其持股比例未达5%，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为5.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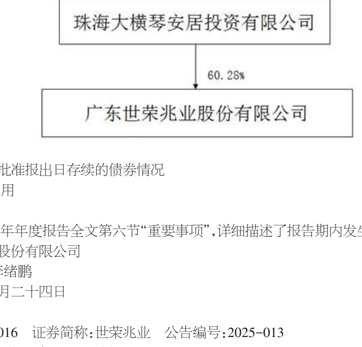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绪鹏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5-013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分别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宇声、薛自强、王晓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于董事长王宇声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绪鹏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阿苹女士、薛自强先生、王晓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2024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对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填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司在内部审计、信息披露、内幕交易、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等方面均建立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融资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笔金额在10亿元以下（含10亿）及全年度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融资事项。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61.4亿元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一级）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38.4亿元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级）珠海市斗门区中荣贸易有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41亿元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级）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融资担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级）珠海粤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融资担保；授权期限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具体事宜，授权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上述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投入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7项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安排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5-014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分别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809,095,6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090,956.32元，2024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024年，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的情况。如本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8,090,956.3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1.63%。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有关制度规则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5-020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89,990,940.30 | 254,287,960.13 | -25.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085,959.32 | 11,884,114.81 | -48.7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038,681.46 | 11,545,276.17 | -47.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471,908.00 | -690,462,621.52 | 101.5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75 | 0.0147 | -48.9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75 | 0.0147 | -48.9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3% | 0.25% | -0.12%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7,247,355,926.66 | 7,272,434,959.20 | -0.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4,789,944,776.09 | 4,783,858,816.77 | 0.13%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001.64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152,741.05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9,314.45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147.10 | |
| 合计 | 47,277.86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原因系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转让。

2、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49.65%，主要原因系按合同预付贸易类购销款减少。

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66.28%，主要原因系依据已签订的施工合同，按施工进度进行了结算。

4、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21.38%，主要原因系一年以内的银行贷款增加。

5、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增加1,831.90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向银行办理了国内信用证及保理业务。

6、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减少31.13%，主要原因系应付工程款减少。

7、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30.20%，主要原因系预收房款增加。

8、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2.24%，主要原因系广告费及销售代理费等增加。

9、本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9.75%，主要原因系海外律师诉讼费减少。

10、本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4.78%，主要原因系研发投入增加。

11、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0.07%，主要原因系费用化利息支出增加。

12、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519.20%，主要原因系联营企业玉柴船舶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增加，对其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13、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78.07%，主要原因系本期按公司会计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减少。

14、本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59.19%，主要原因系可结转的商品房营业利润减少。

15、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95.32%和48.79%，主要原因系营业利润减少。

1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1.5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商贸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缴纳了翠湖苑二期北区土地增值税清算税款共同影响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5.2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取得银行借款减少以及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2,10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0.28% | 487,722,67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钟革 | 境内自然人 | 5.00% | 40,454,77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珠海市财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15% | 17,380,82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陈新熊 | 境内自然人 | 0.80% | 6,5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赵恩萱 | 境内自然人 | 0.62% | 5,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何凤 | 境内自然人 | 0.49% | 4,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蔡伟民 | 境内自然人 | 0.47% | 3,840,85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童飞 | 境内自然人 | 0.41% | 3,293,722.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40% | 3,265,32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刘凤启 | 境内自然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赵明建 | 境内自然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张宇 | 境内自然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7% | 3,000,000.00 | 0.00 | 冻结 | 3,000,000.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 487,722,674.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87,722,674.00 |
| 钟革 | 40,454,771.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0,454,771.00 |
| 珠海市财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7,380,82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380,828.00 |
| 陈新熊 | 6,5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500,000.00 |
| 赵恩萱 | 5,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000,000.00 |
| 何凤 | 4,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000,000.00 |
| 蔡伟民 | 3,840,854.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840,854.00 |
| 童飞 | 3,293,722.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293,722.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265,32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265,328.00 |
| 刘凤启 | 3,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000,000.00 |
| 赵明建 | 3,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000,000.00 |
| 张宇 | 3,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000,000.00 |
|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000,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何凤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000,000股。 | | |

注：按股东钟革的持股数量计算，其持股比例未达5%，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为5.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2023年5月19日分别收到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送达的有关执行裁定书，获悉珠海中院在执行梁家荣等生态环境保护民事公益诉讼的九起案件中，裁定（轮候）冻结并拍卖被执行人梁家荣所有的及梁社增名下实际为被执行人梁家荣所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596,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72%。

珠海中院将上述59644万股世荣兆业股票分拆成三个标的进行网络司法拍卖。其中标的一（21300万股）、标的二（19964万股）由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公司"）竞得，并已完成要约收购及股票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自2024年9月26日起变更为安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标的三（18380万股）第一次司法拍卖于2024年11月19日结束，共成交102,309,171股，流拍81,490,829股，成交股份由陈新熊等61名买受人竞得并已完成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第二次司法拍卖于2025年2月21日结束，共成交64,110,001股，流拍17,380,828股，成交股份由宋定才等56名买受人竞得并已完成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流拍股份17,380,828股交付本案赔偿权利人珠海市人民政府指定的珠海市财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抵偿生态损害费用、生态损害评估费及迟延履行金并已完成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2023年5月20日、2024年7月5日、2024年8月14日、2024年9月25日、2024年9月27日、2024年9月28日、2024年10月12日、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2月14日、2024年12月17日、2025年1月18日、2025年2月19日、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3-019号、2023-020号、2023-023号、2023-024号、2024-028号、2024-034号、2024-045号、2024-046号、2024-047号、2024-049号、2024-050号、2024-060号、2024-061号、2025-001号、2025-005号、2025-009号公告。

2、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2020年4月30日、2022年4月28日、2024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冻结的公告》及其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2份），梁社增、梁家荣及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被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冻结，涉及股份数599,440,000股，占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74.09%。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0-020号、2020-021号、2022-023号、2024-009号公告。根据珠海中院有关裁定书，梁社增、梁家荣的上述股票所有权已转移，其所有查封、质押效力消灭。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仍处于冻结状态。详情请见公司2024年9月27日、2024年9月28日、2024年12月14日、2024年12月17日、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4-046号、2024-047号、2024-060号、2024-061号、2025-009号公告。

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2021年7月28日、2022年8月19日、2022年11月26日、2023年5月19日、2023年8月15日、2023年11月22日、2024年5月1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部分子公司股权被继续冻结的公告》（7份），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0-024号、2021-019号、2022-031号、2022-043号、2023-021号、2023-034号、2023-041号、2024-022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权仍处于冻结状态，冻结期限至2025年5月6日，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向股东、原董事长梁家荣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追回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取得的不当得利并要求其对本公司的损失予以赔偿。公司已与梁家荣等就本案签署了和解协议。因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冻结、拍卖梁社增及梁家荣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对公司本诉讼和解协议的落实及公司相关权利造成了影响，为保护公司权益，公司向珠海中院提出执行异议，请求停止案涉股票的拍卖。公司已于2024年1月30日收到珠海中院关于驳回公司异议请求的执行裁定书。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马特奥县高等法院于2023年12月12日、2024年3月5日分别判决强制执行和解协议的相关内容，并就判决签发了法庭令，判决于法庭令签发之日起生效。鉴于受理法院于2023年12月12日作出的上述判决已生效，公司依法向珠海中院申请承认与执行，并于2024年11月26日收到珠海中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09月30日、2022年12月24日、2023年5月20日、2023年7月14日、2023年7月25日、2023年8月1日、2023年12月16日、2024年2月3日、2024年3月16日、2024年11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1-023号、2022-045号、2023-022号、2023-030号、2023-032号、2023-033号、2023-042号、2024-001号、2024-006号、2024-056号公告。本诉讼的被告之一刘亚非一家对公司提起反诉，诉公司诽谤，要求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3-028号公告。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就与亚洲仿真控制系统工程（珠海）有限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提起诉讼，本案已于2022年10月21日开庭审理，一审判决被告向公司返还6,500万元并支付自合同解除之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利息等，被告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并获受理。本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收到珠海中院送达的关于本案的《民事裁定书》，判决本案按上诉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因亚洲仿真未按上述生效法律文书履行义务，公司向香洲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香洲法院依法立案受理。2024年9月18日，公司收到香洲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经穷尽财产调查措施，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本案暂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香洲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07月14日、2022年11月9日、2023年6月27日、2023年7月21日、2023年11月7日、2024年9月20日披露于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2022-030号、2022-042号、2023-029号、2023-031号、2023-040号、2024-043号公告。亚洲仿真负有继续向公司履行债务的义务，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仍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325,326,277.59 | 349,609,439.12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12,023,335.54 |
| 应收账款 | 549,958,121.99 | 463,671,986.23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70,297,589.33 | 139,611,349.38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36,621,591.00 | 36,501,192.0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3,227,618,313.43 | 3,246,362,077.35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6,192,634.98 | 5,442,206.09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6,046,088.01 | 116,165,890.22 |
| 流动资产合计 | 4,342,060,616.33 | 4,369,387,476.02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312,562,527.05 | 305,331,959.24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1,977,249.39 | 105,900,498.0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5,200,000.00 | 5,2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1,509,746,450.06 | 1,519,009,291.62 |
| 固定资产 | 153,777,341.57 | 153,351,117.78 |
| 在建工程 | 341,441,035.71 | 346,314,955.0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0,036.81 | 10,897.12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21,394,073.39 | 22,537,818.08 |
| 无形资产 | 19,341,290.75 | 19,631,691.91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7,260,749.12 | 7,260,749.12 |
| 长期待摊费用 | 6,231,824.59 | 6,573,442.1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5,477,260.19 | 409,328,770.4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75,471.70 | 2,596,292.6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905,295,310.33 | 2,903,047,483.18 |
| 资产总计 | 7,247,355,926.66 | 7,272,434,959.20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224,245,570.83 | 184,747,056.8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18,319,010.19 | |
| 应付账款 | 426,879,774.41 | 619,816,429.01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459,583,029.56 | 352,990,937.3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9,775,984.06 | 31,619,687.40 |
| 应交税费 | 34,072,631.64 | 44,388,864.26 |
| 其他应付款 | 762,781,584.52 | 751,194,705.54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1,578,000.00 | 1,578,000.00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290,611.66 | 4,251,425.14 |
| 其他流动负债 | 23,859,252.06 | 30,327,161.60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3,807,448.93 | 2,019,336,267.12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360,000,000.00 | 360,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16,948,103.58 | 18,980,462.15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7,842,597.00 | 7,882,610.2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565,634.10 | 5,961,344.1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93,356,334.68 | 392,824,416.55 |
| 负债合计 | 2,377,163,783.61 | 2,412,160,683.67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809,095,632.00 | 809,095,632.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35,159,358.28 | 135,159,358.28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407,500,380.85 | 407,500,380.8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3,438,189,404.96 | 3,432,103,445.6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4,789,944,776.09 | 4,783,858,816.77 |
| 少数股东权益 | 80,247,366.96 | 76,415,458.7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870,192,143.05 | 4,860,274,275.5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7,247,355,926.66 | 7,272,434,959.20 |

法定代表人：李绪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礼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礼宏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89,990,940.30 | 254,287,960.13 |
| 其中：营业收入 | 189,990,940.30 | 254,287,960.13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84,138,391.47 | 221,344,751.47 |
| 其中：营业成本 | 138,521,143.17 | 175,307,425.08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8,953,479.59 | 12,941,164.44 |
| 销售费用 | 7,384,775.36 | 4,287,390.25 |
| 管理费用 | 17,641,669.43 | 29,279,706.13 |
| 研发费用 | 2,296,012.19 | 1,178,764.12 |
| 财务费用 | -658,688.27 | -1,649,698.55 |
| 其中：利息费用 | 2,104,847.20 | 16,450.83 |
| 利息收入 | 3,170,409.47 | 1,418,671.24 |
| 加：其他收益 | 273,448.03 | 385,474.34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076,751.36 | 375,293.5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6,076,751.36 | 50,600.9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803,004.24 | -8,219,796.3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0,399,743.98 | 25,484,180.26 |
| 加：营业外收入 | 40,011.45 | 75,787.11 |
| 减：营业外支出 | 139,065.65 | 231,684.7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0,300,689.78 | 25,328,282.59 |
| 减：所得税费用 | 382,822.26 | 8,179,912.78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917,867.52 | 17,148,369.81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917,867.52 | 17,148,369.81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085,959.32 | 11,884,114.81 |
| 2.少数股东损益 | 3,831,908.20 | 5,264,255.0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9,917,867.52 | 17,148,369.8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085,959.32 | 11,884,114.8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831,908.20 | 5,264,255.00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075 | 0.014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075 | 0.0147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绪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礼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礼宏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29,408,767.23 | 518,898,112.57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90,357.62 | 6,341,354.7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32,099,124.85 | 525,239,467.29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36,844,942.60 | 638,036,888.16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0,122,921.85 | 51,892,243.0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5,085,300.56 | 479,395,189.8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74,051.84 | 46,377,767.7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21,627,216.85 | 1,215,702,088.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471,908.00 | -690,462,621.5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7,999,318.69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694,174.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488,222.00 | 3,218,894.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43,361.9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488,222.00 | 133,255,748.7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4,568,157.66 | 158,716,242.2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35,126,159.21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4,568,157.66 | 193,842,401.4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079,935.66 | -60,586,652.6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9,471,493.43 | 9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9,471,493.43 | 9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0,100,000.00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579,209.17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49,865.91 | 2,349,865.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029,075.08 | 2,349,865.9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442,418.35 | 87,650,134.0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5,165,609.31 | -663,399,140.11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45,466,671.69 | 937,147,645.2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20,301,062.38 | 273,748,505.14 |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4日